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林妍忻
電話：(06)2991111分機8331
電子信箱：f3141@tn.edu.tw

受文者：臺南市學甲區學甲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9月11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課（一）字第1121101734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101734A00_ATTCH2.pdf)

主旨：檢送「 臺南市112學年度市立國民中小學領域雙語教師入門培訓計畫」1份（如附件），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透過理論研討及實作，帶領本市各校領域學科教師認識雙語教學的多元模式及英語文於一般課堂中使用時機及培育各校雙語教師以擴展雙語教學之實踐力。

二、旨揭計畫相關資訊如下：

(一)參與對象：本市所屬國中及國小正式教師。

(二)報名資格：

1、為配合112學年度雙語入校協作計畫，C類學校務必派員參加，如校內任一教師已具備下列條件之一者，無須派員參加，其餘學校若無任何教師符合下列條件者，亦請務必派員參加：

(1)領有「教育部修畢雙語教學次專長合格教師證明書」者。

(2)曾參加109至111年度各大學開辦之「教育部雙語教學在職教師增能學分班」取得學分證明者。

(3)正在參加112年度「教育部雙語教學在職教師增能學分班」者。

(4)領有本市「校校雙語教師-領域入門教師培訓計畫」完訓證明者。

2、建議優先薦派具備等同英檢能力B2以上之教師參加培訓，英檢B2非必要條件。

(三)研習規劃：

1、研習方式：線上及實體研習。

2、研習分兩階段進行：

(1)第一階段：入門課程，112年9月19日（線上研習）、9月21日（線上研習）、10月6日（實體研習）。

(2)第二階段：回流課程（線上研習），112年12月27日。

3、研習內容：雙語教學入門認識及實作演練。

(四)報名方式：即日起至112年9月15日(星期五)中午12時前至臺南市教育局資訊中心學習護照報名（281917）。

(五)完成研習課程且回流作業通過檢核標準者，由教育局核發「112學年度臺南市領域雙語教師入門研習完訓證書」。

三、研習相關問題，請聯絡本市雙語暨英語教育資源中心林承螢老師，電話：06-3914141分機882。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臺南市私立昭明國民中學除外)

副本：臺南市安平區西門實驗小學（雙語暨英語教育資源中心）、本局課程發展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3/09/11 14:14:02